**关于2022年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信息扣除申报确认的通知**

2022年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已开始确认，12月31日截止。为了能够在2022年继续享受专项附加扣除的政策红利，纳税人需对2022年的个税专项附加扣除信息进行确认，否则可能影响明年到手工资。

**一、具体操作**

纳税人可以通过手机下载个人所得税App或者电脑端进入“自然人电子税务局”官网两种方式进行确认。

**情形一：**如果2022年度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没有变动，纳税人只需在2021年度的基础上进行确认即可。打开个人所得税App首页，选择“了解一下”或者“专项附加扣除填报”，点击“一键带入”，再选择扣除年度2022，根据提示“将带入2021年度信息，请确认是否继续？”或“您在2022年度已存在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如果继续确认，将覆盖已存在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确认后点击确定。打开待确认状态的专项附加扣除，核对信息：如有修改可以点击修改，信息确认后点击一键确认。（注意：如有“已失效”状态的信息，则需要先删除之后才能点击“一键确认”。）

**情形二：**如果需要修改申报方式、扣除比例等，则需要点击“待确认”之后进入界面进行修改。如果需要修改基本信息，应先进入2021年信息界面，修改后重新确认。

**情形三：**如果2022年需要新增专项附加扣除项目，先按照情形一步骤确认之前申报的其他不需要修改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后，点击首页，专项附加扣除填报。

附： 专项附加扣除具体内容及常见填报错误的情况

1. 专项附加扣除

个税专项附加扣除（全称：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是指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的子女教育、继续教育、大病医疗、住房贷款利息、住房租金和赡养老人等六项专项附加扣除。是落实新修订的个人所得税法的配套措施之一。

1. 常见填报错误的情况

（一）填写信息错误

1.家庭成员信息错误。填写的配偶、子女、老人的家庭关系、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姓名、国籍等信息，与公安、民政等相关部门信息不一致。

2.首套贷款信息错误。填写的产权证明、证书编号、贷款银行、贷款合同编号、首次还款日期、贷款期限等信息，与银行、公积金中心等部门信息不一致。

3.职业资格证书信息错误。填写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型、编号、名称、发证时间、发证机关等信息，与教育部门信息不一致。

（二）超比例享受扣除错误

|  |  |
| --- | --- |
| 扣除金额政策规定 | 超比例享受扣除错误 |
| 纳税人符合规定的子女教育支出，按照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可一方100%扣除，也可双方各50%扣除。 | 夫妻对同一个子女教育享受扣除额合计超过1000元。 |
| 纳税人符合规定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 | 夫妻同时享受住房贷款利息扣除，且合计超过1000元。 |
| 青岛市住房租金支出扣除标准为每月1500元，夫妻双方主要工作城市相同的，只能由一方扣除住房租金支出。 | 夫妻同一城市同时享受住房租金扣除。 |
| 夫妻双方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同时分别享受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 | 夫妻同时享受住房租金和贷款利息。 |
| 纳税人为非独生子女的，由其与兄弟姐妹分摊每月2000元的扣除额度，每人分摊的额度不能超过每月1000元。 | 子女们对同一个老人享受扣除合计额超过2000元。 |